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詹蕙瑜

電話:(06)2991111分機8057

傳真:(06)2955811

電子信箱: sallyc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人(二)字第111014734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文影本及附件(0147342A00\_ATTCH1.PDF、0147342A00\_ATTCH2.odt、

0147342A00\_ATTCH3. odt \ 0147342A00\_ATTCH4. pdf)

主旨: 函轉教育部有關「符合法定身心障礙資格之公立學校教職 員申請自願退休辦理個別化專業評估機制作業注意事 項」,業經該部於中華民國111年1月18日以臺教人(四) 字第1100151132A號令訂定發布,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 行政規則)1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月18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00151132B號函 辨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文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:本局人事室電2022/01/19